

唐僧

遗情书



西遊人物
千年回味
西行甘苦

五味俱全

踏出人生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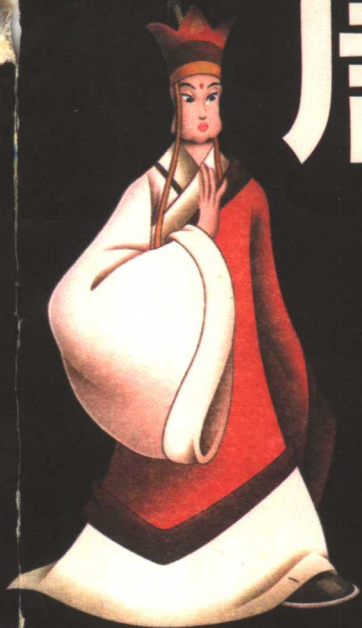
Tang seng
yiqingshu

明白人 / 著

唐僧

儿时梦中唱的

一首歌



陈玄奘、陈玄奘，
你爸死在浔阳江上……
你爸陈光蕊被刘洪打死
快给你妈发个短信呀……
千万别发到樵子手机上……

陈玄奘、陈玄奘，
你妈正睡在刘洪床上，
你快去救你妈呀，
大刀，朝她光头上砍去，砍去……
不让他，玩到天亮才分手呀……

陈玄奘、陈玄奘，
你听奎山寺的钟声在轻唱——
月落乌蹄满天霜，
男儿当自强，快快长大去西方，
你的大徒弟，正压在太行……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僧遗情书/明白人著.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4

ISBN 7-80673-209-8

I. 唐… II. 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63395 号

责任编辑:文轩

封面设计:晓刘

插图:流星工作室

书名:唐僧遗情书

著者:明白人

出版发行:花山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050071)

印刷:成都红星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200 千字

印张:11

版次:2004 年 2 月第 1 版

书号:ISBN 7-80673-209-8/I·130

定价:18.00 元





沙 僧

为《唐僧遗情书》说的“多余的话”

洒家是个大老粗，到底有多粗，洒家自己也说不清楚。在咱兄弟三人当中，洒家档次也是最低的，洒家和两位师兄都是犯过错误的失足青年，但洒家犯的错误都非常低级，都非常没有水平，都非常不好意思说出口，大师兄犯的是政治路线上的错误，二师兄犯的是生活作风上的错误，只有洒家是失手打烂了东西。吴承恩老儿写西游记时，对大师兄造反的事大书特书，对二师兄在高老庄招亲的事也用了不少篇幅，唯独对洒家所犯的错误不屑一顾，轻飘飘地点一句就过去了。

在去西天的路上，凡是遇到什么牛鬼蛇神，大兄师都要将自己鼻尖一指，俺就是五百年前大闹天空的孙悟空，活脱脱一个革命无罪造反有理的流氓英雄；二师兄也是见着女妖精就提他在月宫调戏嫦娥，高老庄娶浑家的光荣历史，跟现在那些款爷拍着胸脯说他包过某某女明星时一样神气活现；洒家见了人能够提什么，说洒家能够失手打烂杯子？那还不让人笑得遍地找牙！

好不容易犯个错误也犯得如此窝囊，如此不精不彩。犯得如此没有价值，在兄弟三人中也就是最没面子，最扬不起眉吐不出气了，只得老实地挑着行李跟在人家屁股后面走，想起来都让人恨不得喝它三瓶敌敌畏。

前几天二师兄跑来说，师父要出书了，让我写点什么。现在是一个名人可以救活一家印刷厂和一家造纸厂的时代。凡是能够






演戏的，唱歌的，踢球的，打架的，用头撞墙的，陪人上床的，拿鸡毛当令箭的，用蒜皮做膏药的，总而言之，统而言之，一言而蔽之，只要有点名气的，或者没有名气非要说自己有名气的，都不要老命地哭着闹着要出书，出书就跟包二奶养小白脸一样，成了一种身份和地位的象征。

比起那些靠脱了裤子撵老虎而出名的名人来说，洒家的师父还算得上是一位货真价实有资格当政协委员的名人，所以他老人家要出书，洒家一点也不奇怪，再说，帮助人家印刷厂和造纸厂增加产值，也是拉动内需，是爱国的表现，所以洒家对师父的这一壮举一千个拥护，一万个拥护。但一听说要写文章，洒家就犯了难，洒家是个大老粗，不认识几个字，每月工资表上都只盖章不签名，让洒家来作序，岂不是又象在女儿国怀孕生孩子一样要把人憋死？想推掉不写，后又觉得不妥，师父不管怎样也是我们的领导，领导布置下来的工作不完成实在说不过去，得罪谁都不能得罪领导的道理洒家还懂。再说这也是一个跟着师父出名的的大好机会，洒家的名气本来就比大师兄和二师兄小，如果这次不靠着师父露露脸，人家会误认为洒家又打烂了什么东西，被开除了做和尚的资格。

于是就想到了二师兄。二师兄现在当了总经理，皮包里有五部手机，身边还有一位娇滴滴的女秘书，皮肤又白又嫩，一不小心就会碰破皮，就会出血，必须抹上厚厚的珍珠霜小心翼翼地保护着。我想来个口述，请小秘书帮助整理。二师兄一听就惊风活扯地叫起来，说他那个不是工作秘书，是生活秘书，是陪着在床上一一起做运动的小蜜，认得的字并不比洒家多。二师兄的猪脑子虽然没有大师兄的猴脑子管用，但比洒家这笨脑子强多了，他为洒家想了个绝妙的主意，买台录音机，对着机子口述，直接把磁带送到出版社去，让编辑整理。

让编辑给洒家当小蜜，这主意很环保，很绿色无公害，洒家





决定照他的办，只是录音机不是买的，而是找小白龙借。凡是能够要到的就一定不要说借，凡是能够借到的就一定不要去买，这是做和尚的基本原则。

想当年，如来为了宣扬自己的政绩，拉拢玉帝老儿入伙，牵头搞了个“西天取经工程”，他自己任命自己为领导小组的组长，让观音菩萨当办公室主任，直接具体抓这项工作。他们把取经的人选定在洒家师父头上，主要是看到师父是个没爹没娘的孤儿，就是死在半路上也没有人会找他们打官司，再加上洒家兄弟三个又都是犯过错误的失足青年，有革心洗面重新做神的强烈愿望，他们就利用了这一点，把洒家四人捆绑在一起，为他们的政绩工程疲于奔命，九死一生。

地球人都知道，师父是个非常善良的老和尚，而善良在许多时候，又是无能的别名，这种情况在师父身上体现的特别充分。让一位百无一用的老和尚来领导三个唯恐天下不乱的犯罪份子，一般人都认为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但老和尚却把三个魔头管理得规理伏法，俯首贴耳，这叫什么？这就叫领导艺术。

一般人都认为，师父能把天不怕地不怕，连天宫都敢反的大师兄修理得服服贴贴，全凭观音菩萨的紧箍咒，大师兄也这样认为，所以也恶毒地赌咒过她一辈子都没老公。其实，洒家心里才清楚，紧箍咒只不过是一件修理人的工具，但到底如何使用这个工具，权利完全掌握在老和尚手里。按大师兄在去西天路上的所作所为，没有一件事是值得师父念紧箍咒的，然而，他偏偏不分好歹地一遍又一遍赌咒大师兄，咒得大师兄抱着脑袋满地打滚，恨不得咒他一个生活不能自理才解恨。这是为什么？是老和尚真的被鬼迷住了心窍，愚不可及？

非也！

如果说刚开始时，师父对大师兄的本事还认识不足，对妖魔的伎俩还认识不清，对大师兄的所作所为产生一些误会还情有可




原，但随着取经工程一步步地深入，大师兄也用事实一次又一次地证明了自己，师父还要一次又一次装痴卖傻念紧箍咒折磨大师兄，就不是误会而是领导手段了。

首先，师父作为“上西天取经行动小组”的领导，一把手，必须在组里树立起自己的绝对权威。师父知道，师徒四人中间，他是最没本事，最没用的一个，除了当领导任何事情都干不来。天下最没用的草包要领导天下最能干的大英雄，就必须要有自己的一手绝活，师父的绝活就是紧箍咒。所以，大师兄不管干什么，不管干得多艰苦，多漂亮，只要老和尚稍稍有点看不顺眼，或者是他自己吃多了点不消化，胃里有点气胀，或者晚上睡觉被夜蚊子叮了一个红疙瘩，痒得不舒服，都要拿大师兄撒气，都要念紧箍咒，就要开除辞退大师兄，而且还不准申辩，也不准说情，一副忍痛割烂肉的样子，把当和尚就得六亲不认的规矩发挥得淋漓尽致。

师父这样一次又一次绝情绝义地对待大师兄，真正的目的就只有一个，就是要让大师兄明白，在这个单位上他才是领导，谁是妖怪谁是好人得要他拍了板才作数，他要让大师兄清楚，他说你对你就错了也对，他说你错你就是对了也错。一个人有没有当领导的才能，并不是看他自己到底有多能干，而是看他有没有办法制住能干人，一个能把能干人整治得死去活来，俯首贴耳，乖乖地为他卖命的领导才是一个优秀的领导。

其次，师父也知道，西天取经路上遇到的妖怪，大都是玉帝和如来的手下，不然就与他们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是他们的关系户，也是从另一个侧面来帮助如来搞政绩工程的，而且这些妖怪还有通天的资格，回去后可以把自己的表现向上面汇报，所以，老和尚在尽量对大师兄大加镇压的同情，对妖怪却保持着一如既往的慈悲之心，口口声声地说即使是真妖怪也不准打死，不准大师兄逞能行凶，就是偶尔在万不得已时打死了





一个妖怪，他老人家也要眼中饱含着热泪，嘴里不停地念着阿弥陀佛，作疾首痛心状，目的是要让上头知道，他唐僧才是一位真正的慈悲为怀的佛门弟子，那猴头只是个混进佛教队伍里面的异己份子，取经工程之所以获得成功，主要是他领导得力，把关把得好。这样既讨好了妖怪，又讨好了上头，把恶人留给大师兄一个去做。

对于二师兄，师父又现示出另外一种与对待大师兄截然不同的领导艺术。

上西天取经，一路上最难的并不是遇见妖魔鬼怪，因为那些妖怪都是如来和玉帝老儿故意安排的，对洒家兄弟来说，只是有惊无险，对于这一点，到后来大家都已经心知肚明，没谁把它当成一回事，一起调戏读者而已。

真正最难的是戒色。

如来硬是喜剧，一路上安排些妖怪来捣乱就算了嘛，还故意安排些母妖精来拿洒家兄弟开涮，一会儿是蜘蛛精，一会又是老鼠精，一会儿是女儿国的国王，一会是月宫里的兔子，闹得洒家兄弟个个心惊肉跳，气喘吁吁，体内的荷尔蒙急剧上升到一个可怕的程度。连老和尚也把持不住，面红耳赤地打拱问讯，一口一个女菩萨地乱叫。最奇怪的要数观音菩萨，她还故意邀来几个菩萨一块变成美女对洒家师徒进行公开的集体调戏，简直就没把洒家师徒当人打整。

老和尚的六根虽然也没完全清静，但毕竟是当领导的，知道如何在群众面前保持领导干部的光辉形象，一般还能把持得住自己。大师兄是从石头里面蹦出来的，属无性繁殖，所以也不具备性功能，在他眼里女人就是妖怪，妖怪就是女人。洒家虽然七情六欲都在，见到女妖精也忍不住下面要蠢蠢欲动，很让人难为情地撑起阳伞，但知道自己在单位上的地位，出头露面的好事还轮不到洒家，往往是有贼心没贼胆，只能躲在一旁郁闷。在这种时






候，每次都争先恐后冲到最前头的就是二师兄。二师兄在位时就敢给嫦娥打飞吻，下放后又在高老庄娶了浑家，正经过了一段小康生活，贼胆贼心都具备，差的就是贼。

许多人都说，最难熬最感到性饥渴的往往并不是那种一辈子都打光棍的王老五，而是那些曾经品尝过鸳鸯帐内滋味的孤男旷女。二师兄是品尝过女人滋味的过来人，因此他需要克服的困难比我们都要大得多。有道是出家三年，老母猪也会变貂蝉，更何况那些女妖精，一个比一个俊俏，一个比一个勾魂，勾得二师兄魂飞魄散，头昏目眩，明知美人是妖怪，宁死也要往她怀里钻，这种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精神，让洒家都很受感动。二师兄更是为他那旺盛亢奋的荷尔蒙和肾上腺素付出过惨痛的代价，洋像出尽，苦头吃足，仍痴心不改，无怨无悔，同样的错误，下次还要不屈不挠的重犯。

师父作为领导，能够非常正确地区分大师兄和二师兄两类不同性质的问题。大师兄的问题是太能干了，而且还有犯上作乱的前科，这种人对领导来说是很没安全感的，所以必须随时准备进行无情打击，让他知道如何在领导面前摆正自己的位置；二师兄蠢猪一头，能在政治上跟师父始终保持着一致，不光是对师父的地位不构成任何威胁，还能作为师父用以打击大师兄的工具。利用大草包对付能干人，用奴才对付人才，这条宝贵经验不知是不是师父首创的，但直到现在，还被无数当领导的人奉为一大法宝。

二师兄的问题只是生活作风问题，属于个人生活小节，因此师父从来不对二师兄念什么紧箍咒，更不说辞退开除什么的了。对于二师兄所犯的错误，师父总是不厌其烦，苦口婆心地做思想政治工作。作为一位领导，师父是做思想政治工作的能手，总是把工作做得很深很细很透，态度也非常和蔼可亲。师父对二师兄做思想工作时很少有干巴巴的说教，总是深入浅出，生动有趣，






很多时候还是通过举例子，讲故事的形式来进行的。

至于说师父是怎么对待洒家的，还真没有什么可说的。因为师父的全部心思，有百分之九十都用在了对付大师兄上面，剩下的百分之十，又有百分之九用在了教育二师兄上面，真正用在洒家上面的还不到百分之零点零一，因为洒家素质太低，实在找不到任何理由让师父在洒家身上花任何心思，每天不用谁吩咐洒家就会自觉地挑着行李，沿着如来指引的道路，跟在他们的屁股后面任劳任怨地往前走。行李中也没有什么需要小心轻放的易碎物品，只有一只化缘讨饭用的紫金钵，那家伙一般也不会摔烂，再说化缘的事也很少轮到洒家，师父根本就用不着再管洒家犯不犯什么错误了。

“西天取经工程”胜利结束后，洒家也跟着大家封了一个小官，总算又成了一位吃皇粮领工资的正式干部。现在看来，“取经工程”洒家师徒四人都因此成了家喻户晓的大名人，大红大紫了一千多年，比起那些昙花一现的这星那星来说，还真多了几分骄傲的本钱，只奈何洒家没文化，不识字，不能够写本书印出来。但这种遗憾也是可以弥补上了，听二师兄说，现在要出书有文化没文化没关系，识不识字都不要紧，只要有名气就行，有名气的人可以出钱请枪手帮他写，只要写得来自已的名字就可以搞签名售书。



洒家的名气虽然没有师父大，也赶不上大师兄和二师兄，但比起那些从来都没演过电影的著名影星和连简谱都不识的著名歌星们，真正知道洒家的人还是比他们多得多。洒家已经想好了，打明儿起洒家就外出云游，四处化缘拉赞助，等搞到钱就出书，听二师兄说只要有钱，可以请如来帮着写序，还能让玉帝助阵售书，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如果是真的，洒家还真的要请他们二个来帮洒家扎起。

对不起，说着说着就跑了题。洒家这是第一次“说”文章，



没有经验，拉拉杂杂地扯了这么多，不知道要不要得？但洒家可以保证，洒家说的都是大实话，如有什么不妥当的地方，请领导和同志们多多批评指正。

谢谢大家！阿弥陀佛！

沙悟静（老彭笔饰）


甲申年正月初四口述于七米轩

孙悟空 为《唐僧遗情书》作的序

今年是甲申年，又称猴年，也是俺老孙的本命年，孩儿们闹着要给俺挂红冲喜，便打了一条红肚兜系在腰间，对着镜子左看右看，总有种红孩儿和哪吒的影子甩都甩不掉，孩儿们却一个个地高声叫好，说俺这叫装嫩，就跟当今那些四五十岁的明星演十七八岁的小女孩一样，属于作秀中的最高境界。

那些小畜牲说，苦等十二年好不容易盼到个猴子年，咱老孙家也得学人间闹春一样，也要在春节期间举办一个群猴闹春狂欢节，儿不认母地大闹一场，便拖儿带女，扶老携幼一窝蜂地全跑了回来，把诺大一座花果山挤了个水洩不通，吃公款似地从大年三十一一直闹到正月十五，每天的鸡鸭鱼肉，蔬菜瓜果不说，光是大米，八吨的加长东风都要吃一卡车。俺老孙虽然修成了正果，混了个正厅级，有了贪污腐败的资格，也遭不住这成千上万的猴子跑回来放开肚皮整啦！





眼看着俺这花果山的草根树皮都要被这群如同监狱里放出来的猴子猴孙们啃光，接下来再也找不到东西可啃会把俺老孙也撕烂吃了，就决定来个三十六计走为上计，俺惹不起总躲得起，便一个跟斗逃到了高老庄，准备在八戒家里暂时躲几天。那呆子一见俺老孙，第一句不问吃了没有，而是问俺收没收到师父的伊妹儿？俺没好气地说：没收到，俺的鼠标都被猴儿们当成馒头给生吞了！

呆子做贼似地贴着俺的耳朵说：师父要出书了。俺吓了一跳：什么？他也要赶时髦出书？当年千辛万苦好不容易从西天取回的真经都堆在阁楼上没人看，再出书去卖给哪一个舅子？呆子说你干吗这么大惊小怪，真是没见世面的土包子！现在是个名人就要出书，明星写她如何卖身，贪官写他怎样嫖娼，大款写他咋个包二奶，这叫用肉体创作的隐私文学，在市场上火得不得了，人们都打破脑袋地抢着买，往往第一版就会出上几万册，接着一个月内再出十万册盗版。都供不应求。

俺老孙还是有些不明白，人家靠身体写作是因为人家有实践经验，有生活，当然能够把男人女人，床上床下的事情描写得栩栩如生，精彩纷呈，老和尚在这方面是弱项，根本就没有任何生活体验，如何写得出吸引读者的东西？呆子就更加神秘兮兮地说师父也有他自己强项，他占有别人没有的素材。俺问他占有啥素材？呆子捂着猪嘴笑着说：就是他跟观音菩萨的关系呀！

俺还是闹不明白，老和尚跟观音菩萨有什么特别的关系。呆子便不屑地说：有许多事情你不懂，你是从石头里面蹦出来的，无性繁殖，体内不能分泌荷尔蒙，搞不懂阴阳相生相克，不知道同性相斥异性相吸的道理。俺恼火起来：俺体内分泌不出荷尔蒙，但俺老孙却长了一双金睛火眼，天底下还有什么东西是俺老孙看不透彻的？呆子说，你还记不记得那一次，师父带着我们三兄弟梦游，重走取经路的事情？



这件事俺老孙当然还记得，五十九岁那一年，一向安份守纪的老和尚突然像服了摇头丸一样狂燥不安起来，在大雁塔里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哭也不是，笑也不是，横也不是，竖也不是，整天在塔内上窜下跳，横奔直撵，把诺大一座宝塔折腾得咯咯乱叫，随时都有散架坍塌的危险，吓得俺兄弟三得抗洪抢险般地往西安跑。跑去一问，老和尚自己也说不清楚到底出了什么事，只是突然间感觉到自己的生活中总缺少了点什么东西。


八戒一旁偷偷告诉俺，师父犯的是花痴病。俺气愤地责备呆子：你胡说，老和尚一向心静如水，从来不为女色所动，怎么会犯这种让人惭愧的毛病？呆子说：这个你就不懂了。正因为师父长期处于性饥渴之中，又一直压抑着内心的情感不敢有丝毫的发泄，老是让它憋在自己心里头，久而久之，就憋出了这么一个让人很难为情的毛病。

在男女的事情上，呆子比我们谁都有经验，见他说得如此信心百倍，俺老孙也只得姑妄听之，姑妄信之，就问呆子，既然知道了师父得的什么病，就一定会找得到医治这毛病的方法罗？呆子咧起猪嘴嘿嘿一笑：心病还需心药治嘛。

呆子的药方很简单，老和尚是自己把自己关在塔里憋出来的毛病，把他弄出去散散心，呼吸一些新时代的新鲜空气，看看外面的世界是如何地精彩如何地无奈，然后该吃的吃些，该看的看些，该潇洒的潇洒一下，把一个人应该具备的七情六欲都恣意妄为地放纵一番，自然就会活血化淤，滋肝润肺，神清气爽，浑身通泰了。

经呆子一番点拨，俺老孙也觉得，师父这一辈子最缺少的东西，就是做一个普普通通的人，认认真真亲临其境地体验一下做人的生活。老和尚还有娘肚子里老爸就被盗人弄摆起了，刚出娘胎就被扔到了大江里，被金山寺的老和尚捞起来小猫小狗般地养着，年龄和僧龄一样长，从来都不知道做个凡人的滋味是苦是酸





还是甜，现在一梦睡醒过来，才发觉自己变了一辈子人却没有变全，缺了好大一块，所以才这样像被强盗抢了贼人偷子一般不平衡。

于是俺兄弟三人都竭力奉劝师父走出这座劳什子宝塔，投身于大自然的怀抱，给缺氧的大脑输送些新鲜氧气。老和尚也有外出流窜一番的心思，师徒双方一拍即合，于是便组织一“重取经路”的活动，俺师徒四人选了个风和日丽的晴好日子，高高兴兴地上了路。

上次取经，俺师徒是为了修成正果，为了转干，为了从人变成神，所以要经历九九八十一难，要历经千辛万苦，种种磨难。这次俺们是公费旅游，走出象牙塔从神重新变成人，跟工作视察和业务考察差不多，每到一处都有人迎进送出，吃住玩包干不说，走时还有纪念品和土特产相送，想不腐败都难。

为了使老和尚活得真正像个五毒俱全的正常人，首先就要培养人的那种吃喝嫖赌犯奸作科的基本技能，刚走到双叉岭猎户刘伯钦那里，呆子有意将两块熊肉埋在饭碗里让老和尚在不知不觉中犯个错误，第一次发觉了吃肉原来是这等美丽的事情，生产了一种相见恨晚遗憾，从此一发不可收拾，变得穷凶极恶，成了个无酒不饱，无肉不肥，每天必须“见鸡行事”，顿顿一定“啄筋见肘”的饕餮之徒，再加我俺三兄弟助纣为虐，一路放开肚皮敞开大嘴吃过去，吃得鸡飞狗跳牛仰马翻，吃到后来有的村庄甚至喊出了防火防盗防唐僧的口号，派出侦察员，树起消息树，几十里外就忙着鸣锣报警，一路高呼：“所有的猪羊鸡鸭赶快逃命啦！唐僧师徒进村了——”

正如从来都没品尝过女人滋味的男人很容易一辈子守身如玉一样，一辈子不犯错误的和尚也很容易做个十全十美的体面和尚，但这种人一旦犯了错误，品尝到了犯错误的幸福和快乐，立刻就会破罐子破摔，比那些生下来就一直当坏人的人要多坏几个



层次，而且还会百折不挠地把坏进行到底，不惜抛头颅洒热血也要把误入歧途的前辈子的损失变本加厉地夺回来。


近年来，领导干部的“五九现象”如同雨后春笋般的蓬勃旺盛，成为浩浩荡荡势不可档的历史潮流，就跟老和尚还俗一样有着同工异曲之妙。俺师父作为一个享受正部级待遇跟成克杰胡长清等人平起平坐的领导干部，一辈子忙着吃斋念佛，普渡众生，修造浮屠，自己过着清汤寡水的日子，等到要到点下课的时候才一脑壳从梦中撞醒，把别人一看，再把自己一想，才发觉自己这辈子太亏太惨太苦太不值，想不完悵不完气不完后悔不完。才发觉自己生活中残缺了什么，少了点什么，失落了什么，需要重新去寻找，重新去追求，重新去体念。

和尚一辈子最遗憾的是什么？他生活中残缺的是什么，需要重新去追寻的东西是什么？地球人都知道。

呆子说，和尚犯戒就跟妇女被强暴一样，没的时候，她又哭又叫，脚踹嘴咬，不要命地反抗，一旦大势已去，被破了瓜，马上就会乖乖地接受事实，尝到甜头后，还会反过来强暴你。万里长征起步难，只要你勇敢地跨出了第一步，第二步第三步第一百步都很容易了。刚刚知道自己吃了肉后，老和尚也曾大发雷霆，也曾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咧起嘴巴哭，也曾捶胸顿足撞墙跳井地寻死觅活，但吃到肚里的肉是无论如何再也吐不出来了，老和尚闹了一阵，自己都觉得没趣，只得心里一横接受了犯戒的事实。

吃一次肉是犯戒，吃一万次也是犯戒；犯一戒是犯戒，八戒都犯也是犯戒。所以，在师父的头脑里，也存在着这样一种观念，反正犯了戒成不了佛了，反正要下地狱了，不如完完全全彻彻底底地做个立志下地狱的恶人，把做人的所有乐趣都尽情尽意地享受一番，以后入了地狱才不觉得冤，才没有一丝一毫的遗憾。





据说许多吃斋念佛，苦修苦练到五十九岁的领导干部，都是想保持晚节顺利成佛的，他们之所以在最后一步坠入阿鼻地狱永世不得翻身，都是沾了老婆和女儿的光，被自己的亲人连拉带拽弄进去的。老和尚光棍一条，俺兄弟三人就是他的儿女，他的亲人，把他老人家从九重天上的莲花宝座拉进十八层阿鼻地狱，是俺们这些做晚辈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

在高老庄，八戒故意拖儿带女在师父面前大肆表现，不惜余力的展示他家的天伦之乐，把老和尚眼红得大把大把地吃速效救心丸，因此也帮助他树立起雄心壮志：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找个老婆生几个小和尚摆起再说。

从此，老和尚就再也不掩饰自己的感情，隐瞒自己的观点了。以后一路上不停地抚今叹昔，悲金悼玉，惜花怜香，为白骨精叠坟，给九尾狐烧纸，盘丝洞想起七只蜘蛛胴体出浴的壮丽景观；无底洞怀念老鼠精摄人魂魄的阵阵体香。当年取经路上那些女妖是何等的风情万种，自己却为了一个吃不得穿不得的狗屁理想而白白地错过了许多风花雪月的良辰美景，致使一个明目皓齿的玉面少年虚度光阴几十截，如再不及时补救，待到将来成为白发苍髯鸡皮翁以后，就只能空留满腔遗恨，在白月秋风中作呼天抢地之叹。

不料，就在俺兄弟三人的阴谋诡计就要得逞之时，师兄的行动被观音菩萨发现了，观音菩萨再次故技重演，邀起文殊普贤二位，又在半路上变成美女来调戏俺师徒四人，这次老和尚已安了心要犯色戒，正揣着一肚皮淫火欲焰找不到地方发射，有美人自动送上门来，岂有客气之理，所以没有说到三五几句，老和尚揪住观音就要强闯硬上，吓得观音大叫一声现出原形，跳上云端，一脸恐怖地看着老和尚，香汗淋漓，气喘吁吁。

老和尚也被吓了个天翻地覆慨而慷。但没过几天，特别是在火焰山吃过俺老孙种的哈密瓜后，又恢复了淫心贼胆，肝经炎旺





起来，直到在女儿国，师父终于按住一位小娘子，下面的小和尚乘胜挺进到仙人洞口时，观音菩萨的那张冷冰冰的脸又突然出现在老和尚的眼前，使他那坚强如钢的小和尚突然象扔进了几千度高温的化铁炉，立刻软成了一滩烂泥巴。我们这才发觉，师父已经被观音吓成了间歇性阳痿，以后只要师父一挨到女人，眼前就会出现观音那张冷冰冰的脸，就会吓成烂泥巴。

这就是呆子所说的，师父这本书的卖点，也就是师父跟观音的特殊关系。

现在社会上流行一种说法，说假的群众不高兴，说真的领导不高兴，说带“色”的大家都高兴。出书也是这样，不能全写真的也不能全写假的，只有在不真不假真真假假中加上点“颜色”的才能领导群众两面讨好，才有人愿购买。但不管世上凡间那些写书匠如何搅尽脑汁胡编乱造，都一定想不出俺师父与观音这样的精彩段子，所以俺老孙敢肯定，师父这本文集一旦出世，一定会在出版界制造一个盗版风起云涌的繁荣局面，使好多家造纸厂和印刷厂得到振兴。

唯一令人遗憾的是，老和尚青春参禅，皓首穷经，精通哲学而不懂文学，没水平把这段子写成一部精彩绝伦的宏篇巨著，只能用日记的方式出版，如果稍微有点水平能像陵兰笑笑生那样写一部佛教界的《金瓶梅》，既使这里被删除几百字，那里被删除几百字，也可以成为一部划时代的不朽之作。痛哉惜哉憾哉！

呆子说现在写小说，内容好孬是其次，关键是要取一个令人怵目惊心，眼花缭乱的标题，有了一个能把人吓死的标题，这书就成功了百分之九十。俺一想也是，一本文集，会让读者误认为跟过去老那和尚居士出的尺牍是一个档次的东西，让人一看题目就没有胃口，必须想一个富有挑逗性和诱惑力的书名，俺老孙搅尽脑汁想了好久，想出一个《情僧书信集》的名字。情僧，就是花和尚，人家一听这名字就知道有戏。

